

证券代码：002188

证券简称：巴士在线

公告编号：2017-22

##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周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盼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郑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7,237,886.37	104,347,528.00	69.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734,429.20	8,390,389.44	-180.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030,009.96	4,562,586.22	-254.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898,356.07	-31,239,595.55	128.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3	-16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3	-16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2%	0.42%	-0.7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69,113,074.49	2,353,968,286.63	0.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84,152,696.11	2,090,884,889.09	-0.3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569.1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2,745.0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7,921.6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361.78	
减：所得税影响额	52,878.49	
合计	295,580.7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4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天纪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3%	60,013,002	60,013,002		
中麦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72%	32,112,456	32,112,456	冻结	85,000
周旭辉	境内自然人	6.64%	19,890,777	19,890,777	质押	19,500,000
太仓汇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9%	11,366,158	11,366,158	质押	8,920,000
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大业信托·春笋 1 号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3.24%	9,709,391	0		
格日勒图	境内自然人	2.92%	8,742,184	4,262,310	质押	2,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4%	6,718,771	0		
高霞	境内自然人	1.78%	5,327,886	5,327,886		
葛伟	境内自然人	1.78%	5,327,886	5,327,886		
李建华	境内自然人	1.71%	5,121,099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大业信托·春笋 1 号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9,709,391	人民币普通股	9,709,39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718,771	人民币普通股	6,718,771			

李建华	5,121,099	人民币普通股	5,121,099
上海瑞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5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60,000
格日勒图	4,479,874	人民币普通股	4,479,87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347,500	人民币普通股	4,347,5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59,342	人民币普通股	3,159,34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双驱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002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2
王玉香	2,557,385	人民币普通股	2,557,385
杨建朋	2,376,731	人民币普通股	2,376,73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已知上述股东中，股东高霞为巴士控股实际控制人王献蜀之配偶。未知上述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增减变动幅度	原因
预付款项	较期初增长78.59%	主要系子公司巴士科技预付款大幅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较期初下降44.08%	主要系子公司巴士科技其他应收款大幅下降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较期初大幅度增长	主要系理财投资产品增长所致
开发支出	较期初增长115.25%	主要系子公司巴士科技相关科目余额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较期初下降95.33%	主要系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余额大幅下降所致
应付票据	较期初增长65.78%	主要系公司对部分供应商改用票据结算方式所致
预收款项	较期初增长79.70%	主要系公司预收客户款项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较期初增长91.04%	主要系子公司巴士科技其他应付款大幅增加所致
<b>营业收入</b>	<b>较上年同期增长69.85%</b>	主要系子公司巴士科技业务大幅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	较上年同期增长110.65%	主要系子公司巴士科技因业务大幅增长，营业成本随之大幅增长所致
<b>营业税金及附加</b>	<b>较上年同期增长33.75%</b>	主要系营业收入增长导致相关税费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	较上年同期增长213.31%	主要系子公司巴士科技市场推广费用大幅增长所致
财务费用	较上年同期增长151.13%	主要系本期有汇兑损失，上期为汇兑收益所致
<b>资产减值损失</b>	<b>较上年同期增长121.56%</b>	主要系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较上年同期下降100%	主要系公司本期未远期锁汇所致
投资收益	较上年同期下降42.08%	主要系本期理财投资较上期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较上年同期增长449.31%	主要系本期政府补贴收入增加所致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上海天纪;楼永良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规范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	2012 年 02 月 13 日	长期	严格履行中
	上海天纪;楼永良	其他承诺	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	2012 年 02 月 13 日	长期	严格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上海天纪;楼永良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的承诺	<p>发行人控股股东上海天纪、实际控制人楼永良先生就本次交易完成后避免同业竞争事项出具承诺如下：“1、本公司（本人）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新嘉联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2、在本公司（本人）为新嘉联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新嘉联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新嘉联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3、对本公司（本人）直接和间接控股的企业，本公司（本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以及控股地位使该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公司（本人）相同的义务，保证不与新嘉联进行同业竞争，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新嘉联造成的经济损失承</p>	2015 年 05 月 20 日	长期	严格履行中

			<p>担赔偿责任。“发行人控股股东上海天纪和实际控制人楼永良先生就本次交易完成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事项出具承诺如下：”</p> <p>在本公司（本人）为新嘉联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公司（本人）及公司（本人）控制之企业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新嘉联及其控股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本人）及公司（本人）控制之企业将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公允、合理的价格进行，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新嘉联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巴士控股;王献蜀;高霞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的承诺	<p>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继续持股或任职期间及不再持股或离职后 60 个月内，本企业/本人及下属企业不得在中国境内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标的公司相同、相似或有竞争关系的业务，也不得直接或间接在与标的公司有相同、相似或有竞争关系的业务单位工作、任职或拥有权益。为规范本次交易完成</p>	2015 年 05 月 20 日	长期	<p>鉴于本次年报会计师事务所就关联交易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此项承诺的履行情况有待公司进一步核实</p>



			<p>后上市公司新增关联方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保护中小股东利益，巴士控股作为重组完成后持有新嘉联股份 5%以上的股东，巴士控股及王献蜀、高霞出具了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本企业/本人在作为新嘉联的股东期间，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新嘉联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不利用股东优势地位损害新嘉联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企业/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新嘉联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造成的一切损失。”</p>			
	王献蜀、巴士在线控股有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2015年、2016年和2017年，巴士在线实现经审	2015年01月01日	3年	严格履行中

	<p>限公司、南昌佳创实业有限公司、南昌宝梧实业有限公司、北京电云广告有限公司、格日勒图、高霞、葛伟、杨建朋、王玉香、陈灏康、付杰、夏秋红、武新明、柴志峰、邓长春、吴旻、黄金辉、杨方、张俊、赵铁栓、蔡洪雄、王志强、孟梦雅、袁博、周文国、邓欢、高军、罗爱莲、舒云、宋宏生、王丽玲、姚婷、段春萍、熊小勇、周远新、方莉、龚天佐、张世强和张昱平等 40 名主体</p>		<p>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低于 10,000 万元、15,000 万元和 20,000 万元；实现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不低于 9,000 万元，14,000 万元和 20,000 万元。否则应按照《盈利承诺及补偿协议》的约定对公司予以补偿。</p>			
	<p>巴士控股及一致行动人（王献蜀之配偶高霞、近亲属王丽玲、高军及巴士控股董事邓长春、张昱平和监事周远新）</p>	<p>控制权稳定</p>	<p>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36 个月内，不通过任何方式主动谋求对新嘉联的控制地位，不与新嘉联其他任何股东采取一致行动，不通过协议、其他安排与新嘉联其他股东共同扩大其所能支配的新嘉联股份表决权。</p>	<p>2015 年 11 月 26 日</p>	<p>36 个月</p>	<p>严格履行中</p>

	上海天纪投资有限公司	控制权稳定及股份限售承诺	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以及本次发行中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重组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2015 年 11 月 26 日	36 个月	严格履行中
	太仓汇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周旭辉；齐斌	股份限售承诺	如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时，持续拥有标的公司的股权不足 12 个月的，则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重组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如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时，持续拥有标的公司的股权已满 12 个月的，则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重组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5 年 11 月 26 日	36 个月	严格履行中
	格日勒图；杨建朋；王玉香；陈灏康；武新明；蔡洪雄；王志强；罗爱莲；段春萍；龚天佐；周文国	股份限售承诺	1、以标的公司股权认购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重组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2、自本次重组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内，可转让或可设定第三方权利的合计股份数量不得超过其在本次发行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的 60%。前述锁定期届满后，该等股份的转让和交易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规定、规则办理。	2015 年 11 月 26 日	12 个月	严格履行中
	熊小勇；张世强；姚婷；周	股份限售承诺	1、持续拥有标的公司的部分股权已满 12 个	2015 年 11 月 26 日	36 个月	张世强、姚婷严格履行中。

	远新		<p>月，以该等股权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重组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持续拥有标的公司的其他部分股权不满 12 个月，以该等股权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重组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2、自本次重组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内，可转让或可设定第三方权利的合计股份数量不得超过其在本公司发行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的 60%。前述锁定期届满后，该等股份的转让和交易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规定、规则办理。</p>			<p>熊小勇未严格履行，其于 2016 年 4 月 11 日质押 10.6 万股股份，截至本报告发出日，上述质押股份未解除质押。周远新未严格履行，其于 2016 年 3 月 21 日质押 10.6 万股股份，2016 年 10 月 14 日，上述质押股份数量为 6.36 万股。</p>
	<p>南昌宝梧实业有限公司；北京电云广告有限公司；葛伟；付杰；柴志峰；张俊；赵铁栓；黄金辉；袁博；舒云；宋宏生；方莉；张昱平</p>	<p>股份限售承诺</p>	<p>1、以标的公司股权认购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重组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2、自本次重组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内，可设定第三方权利的股份数量不得超过其在本公司发行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的 60%。前述锁定期届满后，该等股份的转让和交易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规定、规则办理。</p>	<p>2015 年 11 月 26 日</p>	<p>36 个月</p>	<p>严格履行中</p>

	高军;邓欢	股份限售承诺	<p>1、截至承诺出具日，持续拥有标的公司的部分股权已满 12 个月，以该等股权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重组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持续拥有标的公司的其他部分股权不满 12 个月，以该等股权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重组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2、自本次重组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如巴士在线累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均不低于同期相应指标的累计承诺金额，每年可转让或可设定第三方权利的合计股份数量计算如下：可转让或可设定第三方权利的合计股份数量=（截止当期期末累计实现净利润数÷承诺期间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总和）×补偿义务人各自认购的股份数量。“截止当期期末累计实现净利润数÷承诺期间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总和”应分别按照标的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两个指标进行测算，并以孰低者为准。前述锁定期届满后，该等股份的转让和交易按照届时有效</p>	2015 年 11 月 26 日	36 个月	严格履行中
--	-------	--------	-----------------------------------------------------------------------------------------------------------------------------------------------------------------------------------------------------------------------------------------------------------------------------------------------------------------------------------------------------------------------------------------------------------------------------------	------------------	-------	-------

			的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规定、规则办理。			
	南昌佳创实业有限公司; 夏秋红; 吴旻; 邓长春; 杨方; 孟梦雅	股份限售承诺	<p>1、以标的公司股权认购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重组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2、自本次重组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如巴士在线累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均不低于同期相应指标的累计承诺金额，每年可转让或可设定第三方权利的合计股份数量计算如下：可转让或可设定第三方权利的合计股份数量=（截止当期期末累计实现净利润数÷承诺期间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总和）×补偿义务人各自认购的股份数量。”截止当期期末累计实现净利润数÷承诺期间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总和”应分别按照标的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两个指标进行测算，并以孰低者为准。前述锁定期届满后，该等股份的转让和交易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规定、规则办理。</p>	2015 年 11 月 26 日	12 个月	严格履行中

	王丽玲	股份限售承诺	<p>1、以标的公司股权认购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重组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2、自本次重组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如巴士在线累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均不低于同期相应指标的累计承诺金额，每年可设定第三方权利的股份数量计算如下：可设定第三方权利的股份数量=（截止当期期末累计实现净利润数÷承诺期间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总和）×补偿义务人认购的股份数量。”截止当期期末累计实现净利润数÷承诺期间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总和”应分别按照标的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两个指标进行测算，并以孰低者为准。前述锁定期届满后，该等股份的转让和交易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规定、规则办理。</p>	2015 年 11 月 26 日	36 个月	严格履行中
	巴士在线控股有限公司；高霞	股份限售承诺	<p>以标的公司股权认购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重组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也不得设定任何第三方权利。</p>	2015 年 11 月 26 日	36 个月	巴士在线控股有限公司严格履行中。高霞未严格履行，其分别于 2016 年 9

			前述锁定期届满后，该等股份的转让和交易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规定、规则办理。			月 9 日和 9 月 13 日质押股份 400 万股和 100 万股，上述质押股份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全部解除质押；2016 年 10 月 10 日质押 500 万股，2016 年 10 月 20 日全部解除质押，截至本报告发出日无质押股份。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股份锁定		任期内及离任后十八个月	严格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注：上述承诺中“新嘉联”现已更名为“巴士在线”、“巴士在线”原指“巴士在线科技有限公司”、2016 年 9 月“巴士控股”更名为“中麦控股有限公司”。

#### 四、对 2017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7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64.52%	至	113.88%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2,000	至	2,600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215.64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与上年同期相比，报告期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有所上升，主要原因如下： 1、预计母公司销售收入和毛利率有所提升。 2、公司全资子公司巴士在线科技有限公司采取了合理规划成本和费用、优化营销团队、提高市场占有率等举措，提升盈利能力。		



##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周鑫

2018年7月4日